医务人员职业暴露登记报告制度

　　为做好职业暴露的预防与处理工作，降低职业暴露感染艾滋病等病毒的危险，保障 我院医务人员的职业安全，依据卫生部《医务人员艾滋病病毒职业暴露防护工作指导原 则（试行）》和《云南省艾滋病病毒职业暴露应急预案》等有关文件的规定，结合我院实际 情况，特制定本预案。

　　一、成立我院职业暴露领导小组和专家组，要求医务人员加强学习，增强预防职业 暴露的意识。

　　二、职业暴露的概念

　　本预案所称职业暴露是指工作人员在医院工作中意外被可疑传染病病人的血液、 体液污染了皮肤或粘膜，或者被含有病人血液、体液污染了的针头及其锐器刺破皮肤， 有可能被感染的情况。

　　此处所谓可疑传染病病人是指能通过血液、体液接触传播的病人，在实际工作中我 们通常主要是针对艾滋病、梅毒、肝炎等疾病造成的职业暴露。

　　三、发生职业暴露后的临时紧急处理，立即用肥皂液和流动水冲洗皮肤，生理盐水 冲洗粘膜，如有伤口应在伤口旁尽可能挤出损伤处的血液后，用肥皂液和流动水冲洗， 禁止进行伤口的'局部按压。伤口予以75％酒精或0.5％碘消毒并包扎。

　　四、获取暴露源（病人）的病情资料，如暴露源情况不明，设法动员病人给与配合，做 相应的检测，并将检测结果或病情资料报送医院控感办，以备对照评估。

　　五、检验科对临床送检标本HIV（+）时，要及时报告医院控感办和送检科室并及时 送标本到上级单位进行确诊实验，以便做好预防控制和网络直报工作。

　　六、贯彻标准预防原则，加强自我保护。严格遵守医疗操作消毒规程。采取预防措 施避免直接接触血液或体液，防止针刺、刀片割伤和其它锐器的损伤。针头在使用后切 勿重新上盖，若必需重新上盖时，应使用单手持针筒挑盖套上技巧。必须做好个人防 护，在进行有血液和体液溢溅的操作时，应穿工作袍、戴手套、口罩和眼罩。一切有可能 损伤的皮肤，应用防水敷料包扎好。使用后的针头及锐器应放入刺不破的容器内。

　　七、一旦发生职业暴露，要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报医院控感办，填写锐器伤登记

　　表 ，以便追踪观察治疗。

　　八、发生职业暴露后，如果污染源的HIV阳性，则补救处理措施按艾滋病职业暴露 处理流程执行，并填写艾滋病职业暴露登记表。

　　九、发生职业暴露后，医院控感办对职业暴露医务人员进行追踪监测，到相关科室 及时进行处理、检查、治疗。并记录病历本，开具病情证明。保管好发票。并及时到人 事科报工伤，按工伤相关规定报销。

　　十、发生HBV暴露后，经控感办调查审核后，受伤医务人员注射乙肝免疫球蛋白、乙 肝疫苗。费用按工伤相关规定报销。

　　医院医务处职业登记规章制度20\_\_-04-22 10:45 | #2楼

　　1.在院长、副院长领导下，对全院医疗工作和医疗行政工作实施组织管理。负责组织全院各专业科室正常地进行医疗业务工作，保证各科室间工作紧密联系、密切配合，对病人实施完善的医疗服务，办理日常的医疗事务。

　　2.经常与上级卫生机关有关部门取得联系，及时做好上呈下达的工作。

　　3.负责各协作医院及友好医院的合作事务。处理医疗业务方面的来电来信，对外协作。组织实施对基层医院的技术指导工作和临时性院外医疗任务。

　　4.制订、修改院内与医疗相关的制度、指标和文件。负责发布医院医疗业务的有关通告、通知、会议纪要和有关文件。配合有关部门修改和制定业务技术指标和考核评定方案。

　　5.制定医院医疗工作总体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督促检查、并总结汇报。

　　6.深入科室、了解情况。经常督促、检查医疗工作制度、医疗技术操作规程和医疗、医技人员工作职责的贯彻执行情况。

　　7.组织重大抢救和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及院内外会诊。收集全院医疗方面的情况及检查各项工作进度和完成状况，提出解决办法。

　　8.组织和协调医疗投诉、医疗纠纷的处理，重大事故、纠纷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并上报医院和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9.抓好临床科室的医疗管理和统筹各专业学科建设。